

附件 3

授权委托书

致： 国家开发银行 省分行、 县教育局（资助中心）、 高校

本人_____，现授权委托_____（与本人关系为：_____），作为我方合法代理人，以我方名义进行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办理，全权代表我方办理下列事项：

进行受疫情影响助学贷款征信不良记录调整相关业务，并签署相关所有资料、文件。

受托人在授权范围内的行为,我方均予以承认,并承担全部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。

本《授权委托书》自作出之日起生效。在贵行收到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，本授权一直有效。受托人在《授权委托书》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。

受托人不得转委托。

附：委托人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

委托人: _____

(簽字并捺印)

受托人: _____

(簽字并捺印)

身份证号: _____

身份证号: _____

联系地址: _____

联系地址: _____

联系电话:

联系电话: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